

星垂平野阔 月涌大江流

——记一代报人马星野

薛茂盛 薛振笛



马星野先生

马星野(1909-1991),原名马允伟,平阳县湖岭乡(今万全镇)陈岙村人,是国际新闻界名人、杰出新闻教育家,一代名师。曾任南京《中央日报》社社长、巴拿马大使。被誉为“中国新闻鼻祖”“中国新闻孔子”“新闻泰斗”“新闻王”。与“棋王”谢侠逊、“数学王”苏步青并称“平阳三王”。

生子曾闻满室香

马星野先生于清宣统元年(1909年10月26日,农历乙酉年九月十三日),正值秋高气爽丹桂飘香的季节。此时,马星野先生的父亲既闻到桂花香,又喜闻儿子降生,便写了“生子曾闻满室香”的佳句。当时还是满清时代,难怪生子还有“蟾宫折桂”“状元及第”的联想。其1922年毕业于浙江平阳县立高等小学,14岁考入浙江省立十中(今温州中学),为教师朱自清所赏识。朱自清曾引李商隐《宋玉》“何事荆台十万家,独教宋玉擅才华”诗句在其一篇作文后作评语。1926年,以同等学力考入厦门大学。1927年,考入南京中央党务学校(后改中央政治大学)。毕业后留校

任同学会总干事。1931年,被公费派往美国密苏里大学新闻学院深造;1934年毕业于,并在华盛顿国会图书馆作半年社会研究,于1934年5月返国,任上海《申报》编辑。同年秋,应南京中央政治大学之聘,并在校讲授《新闻学概论》《新闻事业经营与管理》等课程。1935年,负责筹建新闻系,出任系主任。1939年马星野在重庆《青年中国》创刊号上发表《三民主义的新闻事业建设》论文,第一次明确提出了“三民主义新闻事业”的概念。1945年,任南京《中央日报》社社长。1949年,马星野随国民党迁台,继续担任《中央日报》社社长,直到1952年辞去社长

职务,转任国民党中央委员会第四组主任,主管宣传教育;至1957年9月,马星野出任台湾当局联合国大会代表团顾问。他曾获国民政府授予的“中华民国一等景星大授勋章”。美国密苏里大学新闻学院授予“杰出新闻事业终生服务最高荣誉奖章”,曾任巴拿马“大使”等职务,为我国新闻学会创始人。1991年3月11日病逝于台北,享年83岁。

马星野平生著作主要有《新闻学概论》《新闻事业史》《新闻的采访与编辑》《新闻自由论》《言论研究》《英国之新闻事业》《中国新闻记者信条》等10余种,部分著作译成外文在国外发行。

浓浓的家国情怀

1949年,马星野随国民党迁台,和所有迁往台湾的政治文化人士一样,离开大陆的那一刻他们的心情状态难以言喻,背井离乡的伤痛永远埋在灵魂深处。那时海峡两岸隔阂,有家不可归、有亲人不可见、有家书不可往,与世隔绝的悲剧降临了他们之间,这种伤痛无法从言辞形容。马星野客居台湾期间,他的父母亲于解放前夕从平阳家乡迁居温州。建国后,得到地方政府的照顾和关怀,他的父亲马毓麟(字敏中),经常参加温州市政协举办的社会人士学习组,赋诗抒怀。而马星野先生身在台湾,心系故乡亲人和师友,多次发表怀念文章,字里行间无不散发着爱家爱国情怀,期盼国强民富、祖国统一、亲人团聚。

1980年1月21日,台湾《中央日报》发表了马星野撰写的《我生之初》文章,回忆了故乡平阳万全陈岙村狮子山巍峨挺拔的板樟岩、“丛桂草堂”老屋门前那口水质清冽被当地

人誉为“第一泉”的水井和繁花似锦的桂林林,无数次在梦中浮现,又无奈只寄笔端予以抒怀。

1983年11月13日,台湾《中央日报》岛内版和国际航空版同时刊登了马星野《呈南怀瑾先生谢赠鲜味》七绝诗:“拜赐莼鲈分味长,雁山瓠海土生香。眼前点点思亲泪,欲试鱼生未忍尝。”诗中道出了那些离乡的游子乡愁与故土情怀,传诵一时,读来字字珠玑,感怀至深,使人久久不能忘怀。《人民日报》《团结报》和《温州日报》等报刊都曾予以转载。

1984年4月21日,马星野在美国密苏里大学新闻学院接受颁奖后,从圣路易斯机场转机去圣地亚哥时,曾与妹夫吴汝康及在美国求学的外甥女吴建新(吴汝康的女儿)相约在机场大厅见面。因马星野的父母、姐妹(除小妹马均权外)均在大陆,当时两岸关系他一直不能回来与亲人团聚,因此在相隔36年之后他终于见

到了大陆的亲人,这时其激动之情难以言表。虽见面过程只有短暂几分钟,马星野紧紧拥抱着外甥女吴建新,泪流满面,临别时他交给吴建新一封用下榻酒店洗衣单背面匆匆写给妹夫吴汝康父女的信,其中信中写道:“星野七六,在世无多,未报父母,厚负国恩,四十年间怀亲思妹,肝肠寸断……”又写道:“兄一生艰难!又值乱世,衰白之年,难望长久,统一以后,当每年清明,在阳明山第一公墓宝塔之下,一视余迹……,祖文(即马星野夫人辜祖文)老矣,亦望余年,能见骨肉及甥侄辈耳……”。从这封信中道出了马星野晚年是多么期盼国家统一,早日与亲人团聚相见之情感。

后来又在台湾《中央日报》等报刊发表了《有怀飞云江我的家乡》《和气春风朱自清——怀念我的中学老师》《儿时读书杂忆》《青灯有味似儿时》等多篇爱国爱乡文章。

一张珍贵的照片

1946年,是马星野先生最后一次回平阳老家探亲,那时他已在南京任中央日报社社长,因竞选立法委员到杭州、温州顺道回到平阳家乡。后因竞选不遂,改由新闻界推举,当选为国大代表。这次他在家乡短暂逗留期间,还挤出时间为家乡举办讲座,他以详实案例、生动的议论和独特的见解,博得家乡人士

高度赞扬。在平阳家乡不但留下深刻的形象,还留下一张珍贵的照片。

根据马星野先生的外甥叶苾生(上海交通大学教授、机电专家)回忆道:“我母亲马莹权是舅父的大妹,抗战胜利后我父亲即去南京中央日报社工作,母亲带着我们姐妹三人住在平阳外公(外祖父)家西边的厢房。1946年舅父为竞选立法委员(国大代

表)回到家乡,这是我第一次见到他。舅父十分喜欢我们,不顾日程繁忙,特地抽空到平阳照相馆与我及姐一起照了相片,这张照片既是我们与舅父第一次合影,也是最后一次合影,更是舅父在平阳拍的最后一张照片,所以我们一直珍藏至今,如果陈岙马星野故居修缮竣工,我会将这张照片捐献给故居的纪念室……”

后记

1991年3月11日,马星野先生在台湾逝世,他最终未能实现叶落归根的愿望,未能将自己埋在温州家乡父母故墓的拜坛下,和姐妹相守。他的夫人辜祖文女士几个月后也随他而去,未能实现回大陆与亲人团聚的梦想。马星野虽为国民党高官,1949年客居台湾,但家乡人民一直怀念他、敬仰他,被推选为平阳县历史文化十大名人之一,并且亲切地称呼他为“平阳三王”之一的“新闻王”。其主要原因是,马星野先生除了是一个才华出众的人、一个有爱心的人和有高

尚道德情操的人外,还有他将一生都献给新闻事业及新闻教育事业,为中华民族作出了重要的贡献。马星野先生既能继承中国传统文化精髓,又能吸收西方社会的多元文化和经验,明确提出了“三民主义的新闻事业”理念。他认为那种为个人的“摇钱树”的报纸是所谓献媚大众的报纸,为统治阶级“扬声筒”的报纸,是煽惑或欺骗大众的报纸。他认为“三民主义的新闻事业之目标”不是为资本家赚钱,不是为统治阶级说谎,而是为全社会中每一个国民,为全社会整个

民族服务。马星野先生在《中国记者信条》中还明确提出了新闻报道的真实性,反对一切海淫海盗,警世骇俗之读材与淫靡、冷酷残暴之作品,提倡从业者应有最高尚之品格,誓不受贿、誓不敲诈、誓不谄媚权势等,做到贫富不移、富贵不淫、威武不屈、以作福于国家与人民。马星野先生这种新闻观不仅在当时令人刮目相看,就是在今天读来也不乏其积极意义,是人类在漫长历史过程中共同形成的文明成果之一,因此也是值得家乡人民敬仰与永远怀念的。



马星野(前中)1934年回国后在南京中央政治学校任教



清明节大屯山上马星野夫妇遥祭父母



1946年马星野与外甥叶苾生、外甥女叶小莹在平阳合影



